

「南豐紗廠購物簽賬賞」條款及細則：

1. 「南豐紗廠購物簽賬賞」（「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有效之安信信貸有限公司（「安信」）發出的有效之 EarnMORE 信用卡或 WeWa 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並同時為 NF Touch 南豐會員之持卡人（「客戶」）。
2. 本推廣之推廣期為 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
3. 於推廣期內，客戶以合資格信用卡於南豐紗廠內之指定商戶（「商戶」）即日累積合資格簽賬滿 HK\$300 或以上（「累積簽賬」），可獲贈 HK\$30 南豐紗廠電子優惠券 1 張（「獎賞」）。獎賞在成功兌換後將自動添加到 NF Touch 會員的 NF Touch 手機應用程式錢包，獎賞之有效使用日期顯示在電子優惠券詳情頁面及其使用須受其各自的條款及細則約束，請參閱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4. 客戶必須累積簽賬，並以不多於 2 張以同一張合資格信用卡簽賬的即日商戶的簽賬存根換領獎賞，而每張簽賬存根金額必須為 HK\$100 或以上。每張簽賬存根只能使用一次，且簽賬存根上顯示的金額不可分割。根據適用的條款及細則，簽賬存根亦可用於其他正在進行的南豐紗廠購物獎賞推廣和免費泊車推廣。
5. 客戶於每日最多可換領獎賞 1 次，而每月最多可換領獎賞 3 次，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將視作一個曆月計算。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換領獎賞合共 9 次。
6. 「HK\$270 南豐紗廠電子優惠券」根據以下例子計算：每位客戶於推廣期內憑合資格信用卡於商戶即日累積合資格簽賬滿 HK\$100 或以上，可換領獎賞 1 次，每日最多可換領獎賞 1 次，而每月換領上限為 3 次，整個推廣期最多可換領獎賞 9 次，即合共 HK\$270 南豐紗廠電子優惠券。
7. 如同一位客戶於於推廣期內同一個月換領獎賞多於 3 次，安信保留於 2027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從其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內直接扣除客戶額外換領獎賞的等值金額的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
8. 於推廣期內，客戶於南豐紗廠可換領獎賞之名額為 100 個。所有獎賞數量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
9. 客戶必須於下一次交易時使用合資格信用卡簽賬方可使用獎賞之電子優惠券，及該筆交易將不能再獲享獎賞。
10. 累積簽賬金額以個別卡（按個別合資格信用卡卡號）計算及只計算合資格信用卡簽賬存根上顯示的實際簽賬金額（即只計算折扣後／使用優惠券或現金券後之剩餘金額）。
11. 客戶必須於簽賬當日帶同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合資格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及合資格信用卡（以上資料信用卡號碼必須相同）親臨南豐紗廠禮賓部（設於南豐紗廠地下）換領獎賞，不可授權他人辦理。NF Touch 會員服務櫃台營業時間為上午 10 時至晚上 10 時。
12. 南豐紗廠禮賓部之員工保留權利要求客戶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或其他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及/或付款/信用卡資料），以核實其資格、付款目的及/或用於內部管理和審計目的。Nan Fung Loyalty Program Limited（「南豐」）可能會掃描/影印/紀錄客戶所提供的文件及資料作內部記錄。若客戶拒絕提供所需資料，南豐保留拒絕為客戶辦理換領獎賞的權利。在提供任何個人資料前，客戶必須仔細閱讀並接受相關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13. 不同日期的發票及簽賬存根不能合併計算，逾期作廢。
14. 合資格簽賬指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於南豐紗廠的指定商戶消費簽賬，包括經由 OmyCard 手機應用程式、雲閃付 APP、Apple Pay 及 Google Pay 之流動支付的簽賬交易，但不包括以下類別之簽賬交易：經由 OmyCard 手機應用程式、雲閃付 APP、Apple Pay 及 Google Pay 以外之流動支付的簽賬交易（如支付寶、微信等手機應用程式）、會籍費用、電訊服務、停車場、貨品及餐飲訂金單據、於任何商戶購買現金券／禮券／禮品卡或任何增值服務、購買及充值儲值卡、以現金券、購物券或儲值卡之交易、繳費服務、網上購物、電郵／電話訂購、分拆簽賬、展覽場地、市集、學費／會籍費用、購買金粒、金條或供金會或類似物品、在/與/為/通過旅行社、物業代理、安老院、美容服務供應商預繳形式之美容套票／療程計劃（購買美容產品和寵物美容服務的交易除外）或醫療或牙科診所/服務供應商或類似供應商進行的交易、南豐公布或全權酌情決定的特定交易（例如在某些推廣活動中進行的交易）、任何有舞弊或欺詐成份、虛假交易、其他未經許可的交易、已取消、退款或偽造的交易及安信及南豐不時決定之其他類別交易（「合資格簽賬」）。
15. 當與南豐紗廠指定商戶進行涉及支付訂金的交易，訂金必須在推廣期內全額支付且不可退還，並須在付款當天出示相應的收據，該訂金金額方合乎資格計入當天的累計簽賬。
16. 商戶機印發票及信用卡簽賬存根必須清楚列明信用卡卡號、商戶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有效之

授權號碼及客戶簽署（如適用）。任何逾期、影印副本、手寫及重印之發票、單據或簽賬存根，恕不接受。如客戶未能提供以上資料或資料不全，不論任何原因，客戶將不可換領獎賞。

17. 所有換領獎賞一經登記，恕不能更改或取消。
18. 獎賞不得轉售或轉讓他人、兌換現金、兌換其他產品或優惠。
19. 獎賞如有遺失或損失，將不獲補發。
20. 所有用作登記及換領獎賞的即日有效商戶發票及信用卡簽賬存根經確認後會被南豐紗廠禮賓部的職員蓋印，以示已用作換領獎賞。除另有說明外，任何南豐紗廠禮賓部的職員已蓋印的商戶發票及信用卡簽賬存根不可再作登記其他優惠之用。客戶於同一商戶之消費簽賬不可分拆成多張發票或簽賬存根以參加本推廣。每張簽賬存根或每宗交易之發票只可使用一次，不可於本推廣中重複使用。
21. 安信將經電腦核實客戶之信用卡交易紀錄，以確定客戶獲獎賞之資格。若簽賬存根印載的資料與安信存檔紀錄不符，將以安信存檔紀錄為準。
22. 客戶必須保留有關商戶發票及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客戶必須提供有關之交易單據及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以提交給安信作進一步調查。所有已遞交之有關文件將不獲發還。
23. 客戶於換領獎賞後，如向商戶取消有關交易及申請退款，客戶必須帶同已換領獎賞並蓋印之商戶機印發票正本、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及有關信用卡到 南豐紗廠禮賓部辦理退還獎賞手續。如客戶未有退還有關之獎賞，安信會從相關信用卡賬戶直接扣除所獲享獎賞的等值金額而無須事先通知。
24. 客戶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行為，安信及／或 南豐將即時取消其獲賞資格及保留追究之權利。安信及南豐 保留因客戶被取消獲獎賞資格而收回有關獎賞之權利或要求退回與獎賞等值金額之款項。
25. 客戶的合資格信用卡賬戶於推廣期內或換領獎賞時，必須仍然生效及信貸狀況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本推廣。如客戶的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已取消，安信及 南豐有權取消客戶換領獎賞的資格及／或從客戶的合資格信用卡賬戶直接扣除所獲享的獎賞之等值金額而無須事先通知。
26. 客戶如於換領獎賞後被發現不符合資格換領獎賞，安信會從相關合資格信用卡賬戶直接扣除與所獲享獎賞等值之金額而無須事先通知。
27. 每位已登記及換領獎賞的客戶姓名、信用卡號碼、商戶發票及簽賬存根上的資料將會被安信記錄用作識別和核實客戶的身份、有關交易及作內部審核之用，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均只限於本推廣之用途。客戶提供以上資料作登記即代表同意被收集有關資料及明白所收集資料的用途，如客戶不接受此安排，將被當作自願放棄參加本推廣。所有於本推廣所收集的有關資料將於本推廣結束後銷毀。安信將會妥善存放所收集之持卡人資料並嚴格防止資料外泄。
28.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不可與其他優惠、折扣、優惠券或現金券同時使用，亦不可兌換現金、其他商品或折扣，亦不得轉讓。
29. 本推廣受本條款及細則、NF Touch 南豐會員計劃條款及細則（見 https://www.nftouch.com.hk/tc/terms-conditions#terms_and_conditions 或 NF Touch 手機應用程式「設定」版面）及其他適用條款及細則約束。
30. 安信及南豐保留隨時修改條款及細則、更改或終止本推廣之權利而無須作出任何事前通知。安信及南豐對於本推廣的更改或終止恕不承擔任何責任。
31. 客戶明白並接納所有與產品及／或服務之相關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其質素及供應量）均由商戶獨自承擔。
32. 除客戶、安信及南豐外，任何人均無權根據香港法例第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款或享有任何條款中的利益。
33. 如有任何爭議，安信及南豐保留最終決定權。
34.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